



江守义（教授）

作者： 时间：2018-12-25 点击数： 268



江守义，男，汉族，1972年8月生，安徽庐江人。中共党员，文学博士，教授，研究生导师。

个人简历：

1991.9-1995.7在安徽师范大学中文系读本科；
1995.9-1998.7在安徽师范大学文学院文艺学专业攻读硕士学位；
1998.9-2001.7在复旦大学中文系文艺学专业攻读博士学位。

1998.7-2018.10在安徽师范大学文学院任教；
2001.6年晋升为副教授；
2002.5-2004.5年在苏州大学文学院从事博士后研究；
2007.7年晋升为教授；
2018年11月起在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任教。

教学情况：

承担本科生课程有“文学概论”“马克思主义文论”，研究生课程有“西方文论专题研究”“文学研究导论”。

教科研情况：

教研方面，主持省级教研项目1项，为国家精品课程建设和国家级资源共享课程建设第一参与者，为省级教学团队负责人。发表教研论文5篇，主2部，主编教材1部，参编教材3部。

科研方面，主要从事叙事学、马克思主义文论和中国现代文学批评研究。主持国家级项目2项、省部级项目3项、教育厅项目5项，发表科研论文著作5部（含合著）。

近五年来教科研论文主要有：

1. 《困境与突围：关于微媒体时代文论教学的思考》，《安徽师范大学学报》2017年第2期
2. 《自媒体时代高师美育的变化》，《美育学刊》2017年第4期
3. 《小说叙事视角的伦理阐释》，《文艺理论研究》2014年第5期
4. 《文学经典的价值》，《文艺研究》2015年第5期
5. 《20世纪80年代叙事学研究的回顾与反思》，《学术月刊》2015年第7期
6. 《古典小说叙事空间的伦理阐释》，《学术界》2016年第6期
7. 《伦理视野中的小说视角》，《外国文学研究》2017年第2期
8. 《结构主义叙事学之反思》，《文艺理论研究》2017年第6期
9. 《典型人物与典型环境的关系》，《学术月刊》2018年第4期

荣誉及获奖情况：

1. 2005年入选“安徽省高等学校‘十五’优秀人才培养计划”，为中青年骨干教师。
2. 2016年获“2015年度中国人文社科最具影响力青年学者”荣誉称号。
3. 2017年为第十一届“安徽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后备人选”。
4. 安徽省优秀硕士学位论文指导教师（2014年），安徽师范大学优秀研究生指导教师（2015年）
5. 省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1项（2008年，排名第二），三等奖2项（2012年，2015年，排名均第一），校级教学成果奖1项（2005年，排名第二）、教学优秀奖1项（2004年，独立）。

学术兼职：

全国马列文艺论著研究会理事，中国比较文学与比较诗学学会理事，中国中外文论学会叙事学分会理事

上一条：[朱崇才（博导、教授）](#)

下一条：[常俊岭（副教授）](#)

版权所有：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 学院地址：江苏省南京市宁海路122号中大楼 邮编：210097
联系电话：(025)83598452 电子邮箱：03363@njnu.edu.cn